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5月21日至2024年08月20日止。

第 77088742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3月04日

商 标

露嘉叶

申 请 人 济南虎山农业有限公司

地 址 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华山街道大桥路117号零点国际商贸物流港9-121-3

代理机构 河北金晟维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广告宣传；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；市场营销；自由职业者的商业管理；为商业或广告目的汇编信息索引；商业审计；药用、兽医用、卫生用制剂和医疗用品的零售服务；药品零售或批发服务；进出口代理；为零售目的在通信媒体上展示商品